武隆府办〔2023〕11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建立重庆市武隆区统计工作联席会议

制度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对统计工作的新定位新要求，进一步优化、加强、改进、完善统计工作，及时解决统计工作中面临的重大问题。经区政府同意，建立重庆市武隆区统计工作联席会议制度（以下简称联席会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及区委、区政府工作安排，统筹协调全区统计工作。

（二）协调解决涉及全区统计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三）指导和督促各乡镇（街道）、区级有关部门和单位做好本系统本领域统计工作。

（四）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成员单位

联席会议由区发展改革委、区教委、区科技局、区经济信息委、区民政局、区财政局、区人力社保局、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生态环境局、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城市管理局、区交通局、区水利局、区农业农村委、区商务委、区文化旅游委、区卫生健康委、区国资委、区市场监管局、区统计局、区林业局、区招商中心、区金融服务中心、区税务局、人行武隆支行、武隆银保监管组、武隆调查队等部门和单位组成。

联席会议由区政府分管统计工作的区领导担任召集人，区政府办公室联系统计工作的副主任和区统计局主要负责人担任副召集人，其他成员单位分管负责人为成员。联席会议可根据工作需要，邀请其他有关单位参加。联席会议成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由所在单位提出申请，联席会议确定。

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区统计局，负责联席会议日常工作。由区统计局主要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各成员单位有关科室负责人为联络员。

三、工作机制

（一）联席会议根据工作需要定期或不定期召开会议，每年至少召开1次全体会议，由召集人或召集人委托的副召集人主持。

（二）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可根据工作需要提出召开会议的建议。根据会议需要确定全部或部分成员单位参加，可邀请其他相关单位负责人参加。

（三）联席会议按照依法行政、充分协商等原则审议事项，议定事项以会议纪要形式印发实施。重大事项按规定报区委、区政府审定后实施。

四、工作要求

（一）区统计局牵头做好联席会议各项工作，各成员单位按职责抓好议定事项贯彻落实，及时向联席会议办公室报送推进落实情况。

（二）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互通信息、密切配合、相互支持、形成合力，形成高效运行的长效机制，充分发挥联席会议的统筹协调作用。

（三）联席会议办公室要及时收集整理有关工作信息，跟踪督办联席会议布置的各项任务，并定期向各成员单位通报落实情况。

附件：重庆市武隆区统计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名单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3月31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重庆市武隆区统计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名单

召 集 人：刘高永 区委常委、区政府常务副区长

副召集人：李尚胤 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窦 琳 区统计局局长

成 员：罗永生 区发展改革委二级调研员

李世君 区教委副主任

任奇志 区科技局副局长

王 刚 区经济信息委副主任

王东义 区民政局副局长

蔡 洁 区财政局副局长

冉应兰 区人力社保局副局长

谢 锋 区城乡规划管理中心主任

曾 芳 区生态环境监测站站长

陈 权 区人防指挥中心副主任

刘加海 区城市管理局副局长

冉东国 区交通局副局长

冉义隆 区水利局副局长

刘宪臣 区农业农村委副主任

杨廷明 区商务委副主任

王长余 区文化旅游委副主任

郑 立 区卫生健康委二级调研员

张晓东 区国资委副主任

饶秋林 区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刘维华 区统计局副局长

邓国胜 区林业局副局长

简小强 区招商中心副主任

冉 琼 区金融服务中心主任

骆 容 区税务局副局长

丁 革 人行武隆支行副行长

彭小明 武隆银保监管组组长

杜全东 武隆调查队纪检组长

抄送：区委办公室，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监委，

区法院，区检察院，区人武部。